

##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體育 來源 中央日報 日期 890111 版面：十九版

# 績優選手將分級輔導就業

## 體委會草擬辦法 以獲國光獎章二等三級以上者為對象

（陳薇婷／臺北訊）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為加強對績優選手生涯規劃輔導，目前正由競技處草擬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辦法，預定以獲得國光體育獎章二等三級積點二百點以上的選手，分四級予以輔導就業；為提高民間企業機關參與協助績優選手就業，也將予以表揚。

競技處科長吳永祿昨日表示，在這項就業輔導方案中，一等一級積點一千點者得聘為國家專職運動教練；一等三級積點六百點者得聘為學校專任運動教練

；二等一級積點四百點者得聘任為運動組織工作人員；二等三級積點二百點者得申請職業訓練與就業輔導。

吳永祿指出，目前國光體育獎章頒發要點還在行政院審議中，行政院對體委會計畫動用預備金支應選手獎金儲存之後的孳息有意見，因此，體委會將以加強選手就業輔導來彌補頒發要點上的不足之處，但如果選手一次領走全部獎金，即形同放棄就業輔導，體委會希望選手能以獲得就業輔導為重要考量。